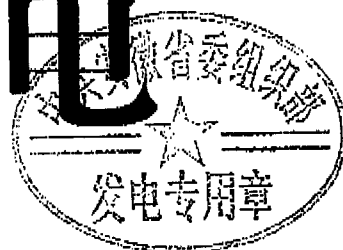


安徽省发电



发电单位 中共安徽省委组织部

签批盖章 何 军

等级 特急·明电 皖组电明字〔2013〕85号 皖机 号

关于公示 2012 年度省委组织部 代省委管理党费收支情况的通知

各市委组织部，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

根据中央组织部要求，为积极稳妥地推进党费工作公开，进一步增强党费工作透明度，现就面向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公示 2012 年度省委组织部代省委管理的党费（以下简称“省管党费”）收支情况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公示内容。2012 年度省管党费收入和支出情况。

二、公示范围。各地各部门所属基层党组织和党员。

三、公示方式。省委组织部将《2012 年度省管党费收支情况》印发各市委组织部、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同时在全省“大组工网”上予以公示。

各地各部门接到《通知》后，请通过“大组工网”、机关局域网或内网、文件、会议等适当方式，及时将 2012 年度省管党费收支情况公示到所属基层党组织和党员。

四、公示时间。2013 年 12 月 16 至 12 月 24 日（7 个工作日）。

五、公示要求。请及时向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传达《通知》精神，公示省管党费收支情况，认真听取意见建议。公示时，要采取有效措施扩大公示覆盖面和知晓度，努力使每一个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都能了解党费收支情况。请各地各部门汇总省管党费公示情况和意见建议后，于 2014 年 1 月 10 日前报送省委组织部组织指导处。党员个人可通过书信、“12371”党员咨询服务电话、在“大组工网”上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直接向省委组织部组织指导处反映意见建议。

各市、县（市、区）委组织部及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组织部（组织处）请结合工作实际，于 2014 年 1 月 15 日前，将代市、县（市、区）级党委及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管理的党费收支情况向所属基层党组织和党员进行公示。

电话（传真）：0551—62606469、62609146

附件：2012 年度省管党费收支情况

中共安徽省委组织部

2013 年 12 月 11 日

附件

2012 年度省管党费收支情况

一、省管党费收入情况

2012 年，省管党费收入总额为 2570.701569 万元（含银行转账信息错误退回款项 1.9104 万元），其中，各市和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等单位上缴党费 2418.565792 万元，党员个人自愿交纳千元以上大额党费 6.78148 万元，中央组织部下拨慰问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生活补贴 125 万元，党费存款利息收入 18.443897 万元。

二、省管党费支出情况

2012 年，省管党费支出总额计 2343.772961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

1. 上缴中组部 650.79148 万元（包括党员个人自愿交纳千元以上大额党费 6.78148 万元）。

2. 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支出 686.7682 万元。其中，2011 年春节前夕，拨给各市和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 655.72 万元，用于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拨给各市和省直机关工委、省国资委党委 31.0482 万元，用于发放 2012 年度建国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生活补贴。

3. 支付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补助资金 500 万元。下拨皖北地区亳州、宿州、阜阳 3 市和五河、固镇、怀远、凤阳、寿县、

霍邱等 6 县 500 万元，补助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资金。

4. 党内表彰支出 97.9989 万元。发放受省委表彰的全省创先争优优秀共产党员奖金 50 万元，制作奖牌、证书和租赁会场等会务支出 13.4989 万元；下拨中组部表彰省直工委、池州市先进基层党组织奖金 10 万元；补转安庆市建党 90 周年表彰款 22 万元、巢湖市表彰款 2.5 万元。

5. 党员教育支出 408.1115 万元。其中：

(1) 支付省现代远程教育终端站点维护使用费 153.774 万元。

(2) 征订《人民日报》、《求是》等重点党报党刊 113.0688 万元，订购《中办通讯》、《大学生村官报》、《安徽日报农村版》等刊物 87.4687 万元。

(3) 拨给省委宣传部 20 万元，用于开展党员教育工作；拨给省委老干部局 20 万元，用于补助 2011、2012 年度老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班经费的不足。

(4) 下拨肥东县元疃镇、寿县安丰镇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补助 10 万元。

(5) 支付十八大代表培训费 3.8 万元。

6. 其他支出 0.102881 万元。支付银行电汇费、购买支票凭证等费用 0.102881 万元。